

2021 年津南区城市管理委员会政府信息公开 公开工作年度报告

本年度报告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以下简称《条例》）要求，由津南区城市管理委员会编制，全文包括总体情况、主动公开政府信息情况、依申请公开政府信息情况、政府信息公开类行政复议和行政诉讼情况、存在的主要问题和改进措施，并附相关指标统计附表等。本年度报告中所列数据的统计期限从 2021 年 1 月 1 日起至 2021 年 12 月 31 日止。本年度报告电子版可在“津南区人民政府”门户网站（<http://www.tjjn.gov.cn>）下载。如对本年度报告有疑问，请与津南区城市管理委员会联系（电话：28391379）。

一、总体情况

津南区城市管理委深入贯彻区委、区政府部署要求，全面落实《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安排，坚持以公开为常态、不公开为例外原则，紧密结合工作实际，规范公开流程，拓展公开形式，扩大公开内容，不断提高机关行政效能，增强行政管理透明度，不断提升政务公开科学化、标准化、规范化水平。

（一）加强组织领导

区城市管理委高度重视政务公开工作，将其列入重要议事日程，形成了主要领导亲自抓、分管领导具体抓的工作机制，调整充实委政务公开和政府信息公开工作领导小组，由委党组书记、主任任组长，分管副主任为副组长，委各科、

支队、中心、所负责同志为成员。委政务公开和政府信息公开领导小组办公室设在委办公室，具体负责政务公开、政府信息公开的日常工作，并组织、协调、推动委系统政务公开和信息公开工作。

（二）完善工作机制

制定区城市管理委政务信息发布审核制度，要求各科室及二级机构安排专职人员做好信息收集上报工作。委办公室对机关政务公开工作推进情况进行督查。严格遵守保密规定，所发布信息均按照保密规定要求，由分管领导审查后，再发布至指定网站和微信公众平台。

（三）推动信息公开

精心编制我委《天津市津南区城市管理委员会信息公开指南》，修改完善《区城市管理委政务信息发布审核制度》明确了信息分类和编排体系等事项，在充分利用区政府政务网和政务公开与服务公共平台开展信息公开工作的同时，通过微信公众平台等新媒体及时公开政务信息，扩大公众参与，充分发挥 8890 便民服务专线平台作用，增进与公众互动交流。2021 年在政务公开平台门户网站上主动公开承担的重点工作任务和重点领域方面公开信息 49 条，其中，公开本单位指南和制度 2 条，财政预决算专栏发布 9 条，政策性文件 4 条，年报 1 条，对外征求社会意见 2 条，其他法定公开信息 31 条，内容涉及财政资金使用、基础设施建设、行政执法、等方面重点工作。

（四）落实整改要求

根据《天津市津南区政务公开工作存在问题整改整治专

项行动任务清单》内容，制定《津南区城市管理委关于政务公开工作存在问题的整改落实方案》和《津南区城市管理委政务公开工作存在问题整改整治专项行动任务清单》，从七个方面立即开展自查整改工作。

二、主动公开政府信息情况

(一) 主动公开的主要内容

2021年，围绕区委、区政府中心工作和群众关注关切的重点问题，我委在承担的重点工作任务和重点领域方面公开信息64条，内容涉及生活垃圾分类、园林绿化提升、财政资金使用、基础设施建设、行政执法等方面重点工作。

(二) 受理公众咨询政府信息

2021年度受理“2867 1111”城市管理热线和其他渠道转来的投诉103件，受理“8890”和其他单位转来的投诉和转办案件3082件，对每一个投诉都做好转办和回复工作，回复率100%，实现了事事有着落，件件有回音。

第二十条第（一）项			
信息内容	本年制发件数	本年废止件数	现行有效件数
规章	0	0	0
行政规范性文件	0	0	0
第二十条第（五）项			
信息内容	本年处理决定数量		

行政许可	0
第二十条第（六）项	
信息内容	本年处理决定数量
行政处罚	12
行政强制	0
第二十条第（八）项	
信息内容	本年收费金额（单位：万元）
行政事业性收费	0

三、依申请公开政府信息情况

2021 年度收到依申请公开政府信息 0 条。

(本列数据的勾稽关系为：第一项加第二项之和，等于第三项加第四项之和)		申请人情况						总计	
		自然人	法人或其他组织						
			商业企业	科研机构	社会公益组织	法律服务机构	其他		
一、本年新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		0	0	0	0	0	0	0	
二、上年结转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		0	0	0	0	0	0	0	
三、本年度办理结果	(一) 予以公开								
	(二) 部分公开（区分处理的，只计这一情形，不计其他情形）								
	(三) 不予公开	1.属于国家秘密							
		2.其他法律行政法规禁止公开							
		3.危及“三安全一稳定”							
		4.保护第三方合法权益							
		5.属于三类内部事务信息							
		6.属于四类过程性信息							
		7.属于行政执法案卷							
		8.属于行政查询事项							
(四) 无法提供	1.本机关不掌握相关政府信息								
	2.没有现成信息需要另行制作								

		3.补正后申请内容仍不明确												
(五)不予处理		1.信访举报投诉类申请												
		2.重复申请												
		3.要求提供公开出版物												
		4.无正当理由大量反复申请												
		5.要求行政机关确认或重新出具已获取信息												
(六)其他处理		1.申请人无正当理由逾期不补正、行政机关不再处理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												
		2.申请人逾期未按收费通知要求缴纳费用、行政机关不再处理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												
		3.其他												
	(七)总计													
四、结转下年度继续办理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四、行政复议、行政诉讼情况

2021年我委有2例行政诉讼情况，目前已审结。

行政复议					行政诉讼									
结果维持	结果纠正	其他结果	尚未审结	总计	未经复议直接起诉					复议后起诉				
					结果维持	结果纠正	其他结果	尚未审结	总计	结果维持	结果纠正	其他结果	尚未审结	总计
0	0	0	0	0	2	0	0	0	2	0	0	0	0	0

五、存在的主要问题及改进情况

2021年，区城市管理委政务公开工作取得了良好的效果，但也存在一些问题，主要是部分科室、职能部门对政务公开工作的重要性、紧迫性认识不足，思想上没有引起足够重视，缺乏主动性和积极性。政务公开更新不够及时，政务公开工作人员配备需要进一步加强，主动公开力度仍需进一步强化。

下一步，将进一步加大重视政务公开工作，加大组织领导力度，加大人员培训力度，完善信息化配套建设，尝试电子政务应用，适应当前全区政务公开工作应用要求。进一步加强政务公开日常工作。以服务为目的，进一步加强政务公开，在规定的政务信息公开范围内，及时发布和更新依法应主动公开的信息，并做好答复依申请公开政府信息工作。加强对本单位负责政务公开工作人员的业务培训，加强政务公开工作人员政策理论学习和业务研究，准确把握政策精神，增强专业素养，强化公开理念，提高指导、推动政务公开工作的能力和水平。

六、其他需要报告的事项

无。

2022年2月8日